

深圳齐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齐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10 月 27 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形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及监事，会议于 2018 年 10 月 30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召开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举行，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9 人，实到董事 9 人。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会议由董事长陈钦鹏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审议，以书面记名投票方式进行表决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审议并通过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》；

同意公司将 31,605.00 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，使用期限为董事会批准之日起 12 个月内，以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为前提，按照各项目投资时间进度表，按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公告》详见 2018 年 10 月 31 日的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，公告编号：2018-108。

公司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议案发表了核查意见，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，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董事会决议
- 2、独立董事意见
- 3、监事会决议
- 4、保荐机构核查意见

特此公告

深圳齐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
2018 年 10 月 31 日